

政协东营市垦利区委员会文件

垦政协发〔2018〕10号

政协东营市垦利区委员会 2018年度委员学习活动的安排意见

(2018年3月8日区政协九届六次常委会议通过)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为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任务要求，全面提高政协委员的政治理论水平，增强履职能力和工作创新能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政协委员队伍，特制定2018年度委员学习活动的安排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科学安排、精心组织各项学习活动，努力提高委员素质和履职能力，全力推进政协事业，为加快建设宜居宜

业新城区、美丽幸福新垦利作出积极贡献。

二、学习内容

全面学习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特别是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理论学习的中心内容，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做到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同时认真学习《宪法》、《政协章程》及履职要求，全国及省、市、区政协全会精神，省、市、区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以及经济、科技、法律等基本知识等。全年学习总体分为四个专题，每个专题安排3个月左右学习时间。具体时间安排和专题内容可依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第一个专题：深入学习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市、区委党代会精神，学习省、市、区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学习省全面展开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及区“作风建设年”动员大会精神。通过学习，深化委员对重大会议精神的认识和理解，更加自觉地把思想统一到中共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夯实履行政协职能的思想基础。

第二个专题：全面学习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市政协八届二次、区政协九届二次会议精神。通过学习，准确把握各级政协对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促进我区政协事业取得新成就。同时，结合区政协2018年工作要点，组织开展界别调研视察，并形成高质量的调研视察建议。

第三个专题：重点学习《宪法》、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中央、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提案办理工作的意见》，中央、省《提案工作条例》、《政协章程》及履职要求，区委《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等相关知识。通过学习，进一步深化对人民政协性质、地位和作用的认识，进一步明确委员职责，提高委员履行职责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第四个专题：认真学习经济、科技、法律等基本知识，通过学习，进一步开阔视野，增长见识，提高委员履职水平。同时，结合政协常委会组成人员走访联系委员活动，广泛征集提案及社情民意。引导委员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撰写高质量的提案，及时反映社情民意。

三、学习方式

委员学习采取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以自学为主，集中学习为辅。集中学习主要采取培训、专题讲座、参观视察、经验交流等形式。各学习活动组每季度至少组织委员开展一次集中学习。区政协机关要做好各项服务工作，为委员学习交流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学习活动取得实效。

在组织好常规学习的同时，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方法深化学习效果。针对委员需求，年内适时邀请知名专家学者举办1-2次专题培训；充分发挥“政协讲堂”作用，与黄河口人才协会联手，根据委员界别特点，组织委员参加黄河口人才论

坛；加强与省内外著名学校的联系，上半年组织政协委员外出培训学习。

四、学习要求

为使委员学习活动收到良好的效果，各学习组组长要认真负责，把组织委员学习作为政协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做好本组学习活动情况记录，建立严格的考勤制度。各位委员要积极参与，并建立专门学习笔记。政协联络委将委员参加学习情况，存入委员履职档案，作为评价政协委员履职情况的重要依据。通过学习，进一步提高全体政协委员的政策理论水平，增强调查研究能力、观察分析问题能力和参政议政能力，力求把学习活动开展得既深入扎实，又富有成效。